

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8 年工作总结 及 2019 年工作计划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厦门大学章程》《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等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认真履行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工作职能，通过扎实的工作较高质量地完成了 2018 年的各项任务，具体总结如下：

一、全面落实《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等相关文件精神

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是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运行的纲领。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全面贯彻文件精神，遵循学术规律，尊重学术自由，倡导学术平等，鼓励学术创新，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完善学术管理的体制、制度和规范，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促进学术发展和人才培养，提高学术质量，推动学校科学发展。

二、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有效履行学术委员会职责

（一）审议通过部分学院学术分委员会换届方案

2018 年 6 月，校学术委员会审议了化学化工学院和数学科学学院学术委员会换届方案；2018 年 8 月，审议了法学院、教育研究院学术委员会换届方案。根据《厦门大学学术委员

会章程》第十二条规定：“学院（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由 9-11 人组成，应有一定数量的、符合条件的中青年教学、科研骨干参加。学院（研究院）学术委员会设主任 1 名，根据工作需要设副主任 1-2 名。主任由学院（研究院）学术带头人担任，委员以教授为主。学院（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的组成由学院（研究院）提名，报校学术委员会审批。”经审查，四个学院符合学校相关文件的规定要求。校学术委员会审议通过四个学院的换届方案。

（二）审议通过敦聘阿肯巴赫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

为推进大学国际化战略，促进我校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学术交流和国际合作，校学术委员会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海外高层次人才审议推荐工作，2018 年 5 月，校学术委员会组织对敦聘阿肯巴赫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进行了通讯评议。阿肯巴赫教授是力学和超声无损检测领域的国际顶级专家，是美国国家工程院院士、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美国艺术与科学研究院院士。受聘后工作主要包括航空航天学院相关学科的发展规划指导、学术项目的咨询及指导、协助指导博士和硕士研究生学术科研工作。敦聘阿肯巴赫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将提升我校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的综合实力和影响力。

（三）审议社会与人类学院成立方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厦门大学社会学一级学科建设，发扬社会学、人类学悠久的历史底蕴，把我校社会学建成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学科，经学校研究决定，学校将成立社会与人类

学院。2018年11月，校学术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厦门大学社会与人类学院的成立方案》，并就该学院的建院目标、学科方向、学术机构、学术团队建设、人才引进等方面提出了相关建设性意见。

（四）审议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优化重组事宜

为优化重组我校有关学科资源，整体提升计算机和人工智能学科发展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助力“双一流”建设，经学校研究决定，拟优化重组“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和“软件学院”。2019年1月，校学术委员会审议了《关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优化重组的建议（讨论稿）》，并就两院重组顶层设计、学科建设、队伍建设、机构设置等方面提出了相关建设性意见。

（五）严格把握学术标准，积极做好人才推荐、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及奖励申报的审查推荐工作

校学术委员会向来对人才推荐、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及奖励申报的推选和评审进行严格把关，坚持学术标准，确保推荐质量。2018年，配合科技处、社科处，完成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国家级创新群体、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福建省高校杰青人才培育计划、福建省重点实验室申报、高校优秀成果奖等审查推荐工作。

（六）审议通过增补《旅游学刊》为一类核心刊物

2018年3月，校学术委员会组织对管理学院申请将《旅游学刊》增补为我校人文社科一类核心学术刊物进行了通讯

评议。我校旅游学科在国内旅游教育中名列前茅并具有较大的影响力，然而没有一本一类核心学术期刊，我校旅游学科发展迫切需要一个专业学术平台与阵地。纵观国内旅游学术研究期刊，《旅游学刊》的影响因子排名第一，学术水平最高，影响力最大，是当前国家公认最好的旅游学术期刊，也是具有国际影响力与很高学术影响力的人文社科核心期刊，因此增补《旅游学刊》为我校人文社科一类核心学术刊物对我校旅游学科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积极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严惩学术不端行为

（一）发挥学风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作用

学校高度重视学风建设，于 2007 年成立厦门大学学风委员会，作为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的下设专门机构。2018 年，厦门大学学风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强化学风意识，推行学术规范，严格培养过程，不断强化学术精神；完善学风建设专门网站，邀请专家学者开展学风宣讲及相关学术诚信教育宣讲，将学术道德规范教育作为学生入学教育及专业教育的重要内容，积极营造校园良好学术风气；积极推广我校学风建设的典型经验，对科学研究的学术规范、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进行全面监督、指导，稳步推进和落实学风建设各项具体工作。

（二）审议《厦门大学学术不端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修订方案

2018 年 8 月，校学术委员会对我校《厦门大学学术不端

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厦大综〔2015〕45号）进行了修订。修订工作开展期间，校学风委员会秘书处曾多次向学术规范领域专家、法学领域专家征求意见，与学校法律事务办公室就修订方案进行逐条讨论。修订后，办法将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强学风建设的有关规定，大力弘扬优良学风，营造我校风清气正的学术生态与诚信严谨的学术风气，促进教学科研和学术研究的健康发展。

（三）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渗透到师生教育培训

2018年，学校组织全校师生代表集中收看“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视频直播。报告会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同志关于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宣讲。报告强调了科学道德、学术风气在科学研究、大学教育甚至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广大青年学子和科技工作者遵守学术规范、坚守学术诚信、完善学术人格、维护学术尊严，摒弃学术不端行为，努力成为优良学术道德的践行者和良好学术风气的维护者，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继续奋斗。

（四）强化学术诚信对师生学术道德的自我教育

为引导全校师生自觉学习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的各项要求，学风委员会于2018年7月编制完成《厦门大学学术规范手册》并发放到全校师生手中。手册将《高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

《教育部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意见》等 11 个国家和学校的学术规范相关规章制度汇编成册，通过解读规章制度，倡导学术规范，引导学校教师、学生和科研人员自觉遵守学术道德，坚守学术操守。同时，手册例举了近年来我校考试作弊、论文抄袭等 40 余个学术不端行为的典型案例，通过总结典型学术失范、不端案例，使广大师生引以为戒，增强自律意识，做到防患于未然。此外，将《高校人文社会科学学术规范指南》和《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学术规范指南》两本学术规范指南制作成电子版文件，公布在研究生院主页供学生下载、学习。

（五）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

一直以来，校学风委员会按照实事求是、严肃认真的原则，及时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形成了教育宣传、制度建设、不端行为查处等完整的工作体系，对学术不端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和“一票否决”制，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在认真独立调查、取证的基础上，委托同行专家进行学术判断，由学术委员会提出学术处理意见，由校长办公会做出决定后执行，并督促相关单位加强教育，切实发挥惩治学术不端案例的警示作用。2018 年，学风委员会共受理 5 起学术不端行为相关举报（4 起已办结，1 起基本办结，）。

四、存在的问题与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一）存在的问题

1. 学术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学术委员会与下设专

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相关管理制度有待健全，三者之间交流协作机制有待加强，学术管理模式仍需探索，管理机制创新不足。学术委员会缺乏学校日常经费投入。

2. 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能有待进一步发挥。学术委员会与学部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学术组织的职责存在重叠，学术委员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在相关职能事务中所发挥的作用尚小，学术决策、审议、评定、咨询及指导等职能需进一步落实。

3. 部分委员参与学术事务的热情不高。部分委员存在对学术委员会工作认识不到位，责任感不强等问题，或因日常学术行政事务繁忙、退休或年龄较大等原因，导致委员参与学术事务的积极性、热情度不高。同时，对委员的激励机制不足。

（二）2019 年度工作计划

总体而言，2018 年度学术委员会工作运行情况良好。在现代大学制度中，赋予了新职能的学术委员会肩负重任，各项工作都处于探索之中。从建立、运行到成熟，需要有一个发展过程。今后校学术委员会将继续围绕学校学术工作，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完善学术管理体制、制度和规范，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努力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学术事务上发挥更大作用，积极推动学校学术繁荣和发展。

1. 优化运行机制，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理顺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的关系，厘清教学委

员会、学风委员会、学科建设委员会和人才队伍建设委员会工作职责，健全和完善其工作条例，推进我校教育教学、学风建设、学科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的开展；设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制定工作办法，建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与校学术委员会的正常沟通机制与工作协调机制。

2. 发挥学术委员会职能作用，服务学校全局战略。学术委员会作为我校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校学术委员会将进一步贯彻党和国家的重大教育方针，依规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把握学术发展方向，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为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厦大风格”的一流大学建设建良言献实策。

3. 开展学习调研，加强与国内高校学术组织的沟通交流。

深入了解国内高校学术委员会运行情况，加强与国内高校学术组织的沟通交流。赴北京大学、浙江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吉林大学等学术组织建制成熟的高校开展学习、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查找差距，取长补短，推进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制度和实践的创新。

4. 开展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为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保障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根据《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的相关规定，开展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并召开新一届学术委员会聘任仪式暨2019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5. 推进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积极营造良好学术环境。

坚决贯彻对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的态度，严肃处理经查实的学术不端行为；继续发挥导师的重要作用，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工作纳入课堂教学、导师培养环节中，培育和弘扬优良学风；继续开展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